《阳光灿烂的日子》

——傻子形象的人物小传

姓名:周民(傻子)

性别: 男

人物简介:

中学时期搬来军属大院,爱独来独往,不爱说话,但样子很精神,身材很壮,身手好,在认识马小军等人渐渐的接触之后感受到孩童时期的快乐得到部分释放。后参军主动到前线打仗,在战争中被震傻,重回大院,因为憨傻总被附近小孩欺负,被马小军等人保护,喜欢骑着棍子站在大院门口。

人物形象:

前期:他穿着的衣服总是整洁又板正的,体型偏壮,沉默寡言,和马小军所在的小团体的人物一样,有着强烈的英雄主义和理想主义,不像小团体中几个人不学无术,要小聪明,周民强壮且聪明,总能帮助小团体摆脱一些"帮派"上的刁难和争端,掩护几个比他小的孩子,也因为聪明帮助小团体解决了很多惹下的麻烦。想为国战斗,期待和渴望战争。

后期:在战争中震坏了脑袋,精神失常,智力水平保持在了幼儿时代。但能通过 长时间重复的训练学会一些话。也有自己如同小朋友般的喜怒哀乐,夺走了自己 喜欢的东西会哭,会因为同情马小军的遭遇会手足无措的哭,会因为和朋友们玩 耍而开心。情绪是最真切的一个人。

人物性格:

前:成熟大方聪明,一旦接受便认定,遇到不公平的事件会用武力来保护自己和朋友,有坚毅的品质,受军属大院中马小军等人的欢迎。

后: 憨傻的形象,单纯。在接纳周围人到受伤开始渐渐脱离人群,用一些话语来 保护自己免受伤害过度。

人物特征:

前期: 总是穿着一身军绿色的正装,

后期:夏季长时间光膀子穿军绿色的短裤衩,骑着一根木棍,在军队大院门口站着,随着时代的变化衣服也发生了变化,但骑着木棍的习惯没有变。

人物关系:

中学与大蚂蚁一个中学,一个班级。之后通过大蚂蚁认识了马小军,羊搞,刘思甜,刘忆苦并与他们成为了朋友。

人物情感:

家人方面,

儿童时,受父亲和家庭环境影响,充满英雄主义,喜欢玩各种扮演英雄的游戏,有个拯救国家的英雄梦。因此在大院中同龄的朋友少,父亲在他童年时期,少有的几次陪他玩骑木马的游戏,让他记忆深刻,后期父亲工作,和母亲一起居住在军属大院,有时母亲也因为任务关系必须陪同父亲一起出门,他总被托付给邻居家的老奶奶,长久没有父母的陪伴,父亲的教导让他对父亲十分崇拜,希望得到父亲的认可,在不还不太大的情况下先于同龄人成熟,是父母眼中的好孩子,但自身缺少关爱,也因为沉稳的性格在大院中没有同龄的朋友。

朋友方面,

前期独自一个人,常常站在家里看院子里的小朋友一起玩骑木棍扮英雄的游戏, 经常看着看着想到父亲,但这种渴望往往瞬间就被自己要成熟,快快长大才能当 兵为国的想法掩埋。

中期马小军和他的朋友们搬来军属大院,因为大蚂蚁的关系,帮助他们战胜了一个"地盘"的战斗,一个人打跑了6个人,被小团体群崇拜和接纳,是院子里的几个人很喜欢的哥哥一样的人物,经常带大家玩各种新游戏。

中后期参与战争,在战争中被震傻之后,小团体带着他一起玩儿他教过的游戏,并且被小团体看重和尊敬,(身上的敢于为国奋斗的英雄气概和勇气,同时也是小时候的玩伴和帮助他们打掩护的哥哥)因为变傻,总被附近的孩子欺负,取乐。后期因为小团体中每个人的成长过程不同,有爱情工作等因素的参杂,自己的接受程度不够而感到没有安全感,人们各自的成长让他脱离了人群,继续过着自创的精神世界。

人物短板:

前期:内心矛盾,想要融入同龄人中过正常的童年生活与自己强烈的理想愿望和父母的期待之间的矛盾。不爱讲话,不懂得表达自己的爱。

后期:智力低下,无法与人正常沟通。

人物经历:

中学时期开始居住在军属大院的青年,为人正派,家庭状况良好,爷爷奶奶是之 前的革命工作者,父亲是一位部队的首领。因为生在革命家庭中,从小便受到革 命思想的熏陶, 使他从小便比同龄的小孩早成熟正派一些, 有为国家征战的远大 理想,而同样,因为家庭的原因,周民的儿童时期父亲陪伴在身边的时光也很少, 他很少感受到亲情和友情,常常独自一个人,不爱讲话。但性子烈,中学时期因 父亲工作调动来到这里居住,父亲常年有任务在外,母亲带着他生活,在马小军 他们来这里之前,院子里同龄的孩子很少,他总是一个人。中学和大蚂蚁一个学 校,在不相识的情况下帮助大蚂蚁在老师面前打了掩护,那个时代的孩子们很重 视所谓的"江湖规矩",讲义气的大蚂蚁感谢周民,并且主动和周民称兄道弟。 在马小军的小团体都居住在军属大院之后,马小军一帮人在外面胡闹惹了另一帮 常年在社会上混迹的混混,因为周民体型壮并且身手好,大蚂蚁前来求助,对方 惹事在先,在对方无理取闹的情况下,周民一个人打跑了六个人,被马小军的小 团体所崇拜和接纳。在刚刚接触小团体时,经常在院子里只是看他们玩骑棍子当 作木马扮演英雄的游戏,而周民在这些孩子的身上才发现自己也才不过是个和他 们差不多大的青年,渐渐的体会到了有朋友的快乐,性格也慢慢的开朗起来,变 得会主动去融入, 总是帮助去帮助小团体, 玩游戏, 打掩护, 在这里度过他了一 段快乐的时光。

几个月的之后,周民参军,在部队里一年之后,因为战争主动要求去战场打仗,周民总是那个冲锋陷阵的人,并且屡次战胜,在部队里有着很高的赞誉,之后带领一只新的队伍去打仗,在战争中,炮火连天即将胜利的情况下,为了救一个士兵,周民冲过去时,没能及时阻止,虽然推开了同伴,但周民也因此被炸晕,战友在战场把他拖回带到医院时,醒来后精神失常,被带回军属大院。他的事迹在大院,胡同传播,人们茶余饭后的谈论中都带着对周民遭遇的同情和惋惜。

马小军的小团体为自己像哥哥一样的伙伴感到惋惜,心中对周民的事迹感到敬佩。院子里有了一些更小的孩子玩骑木马当英雄的游戏,周民想要一起玩,孩子们都嘲笑他,排斥他,马小军的小团体便带着周民一起玩游戏,在军属大院内,小伙伴们一起陪他一起玩游戏。周民记忆错乱,儿时唯一的父亲带他一起玩的游戏便是用木棍当做木马,扮英雄的游戏,他从小的理想便是成为一个威风凛凛的英雄为国战斗,受心里强烈的英雄主义,受到教育过早成熟之后心灵深处对父亲陪伴

的渴望以及过往在战争中遭受的影响之大,受这些心理因素的综合影响,周民对木棍有着执念,总是在大院门口骑着木棍,当马小军他们出去时,周民总在大院门口骑着棍子等待,他们经常一起扮演的《奇袭威虎山》角色,暗号成了证明是他们小团体的一种方法,每次出门马小军的小团体总会和周民对暗号,他们喊"古伦木",周民总是还会带着部队强烈的纪律性,认同自己是其中的一员,模仿其中的句子,不厌其烦的一个一个回复"欧巴"。

青年的时光这样流逝,在这炎热的夏季,周民总是在大门口光着膀子,穿着绿色的短裤骑在棍子上。附近的孩子经过总是嘲笑和戏弄他,他总是原来的一副样子,因为智力水平受限,不能够保护自己,任由其他孩子戏弄。

附近的孩子在军属大院门口没人的情况下,欺负他,夺走了他的棍子,被羊搞看到,羊搞上前和几个孩子打架,夺棍子,但势单力薄被对方打伤了眼睛。小团体帮他夺回了棍子。

他这样生活着,他和小团体有了紧密的联系,有小团体的保护和关爱,在他只有 好坏的世界里,他自己也喜欢这些对他好的孩子们,能够感受到自己也是这个团 体的一员,互相扮演着守护者和被守护者的角色。对于马小军他们来说,周民前 期是他们"地盘"的保护者,现在他们来守护他;对于他来说,他现在是在军属 大院门口守护着小团体不可侵犯的"地盘"的一名守护者。

马小军回唐山的日子,米兰多次出现在军属大院,小团体似乎融入了一个新的成员,大家也总是围着这个新来的成员,这让他感觉到威胁,对于侵入者的恐惧,油然而生一种被抛弃的感受,因此那天他看到马小军回到了军属大院,看见马小军的那一刻,他便哭了,这是委屈与担心,需要被保护的自然反应,同样也是在小团体中对于自己和马小军都有一种被剥夺,被抛弃感受的展现。他哭着离开了,留下了马小军。他体会到了成长中大家渐渐因为复杂的东西而逐渐疏远的痛苦,他表达这些的方法只能是哭。

之后的时光对于他来说,便是属于家属院中的玩耍,听各种各样关于时代的故事, 看各种各样的时代游戏,模仿时代下流行的语言,注视着家属院中人物的成长。 在马小军团体中每个人的长大,各自有了新的生活之后,渐渐的脱离了团体,自 己在家属院看着新的一代小孩玩游戏的新方法,新的流行语,就这样度过了一年 又一年,军属大院中的生活单调重复,他也逐渐的熟悉了北京城的部分地方,他 一直没有抛弃他的棍子,同样他也懂得了用棍子保护自己,同样壮硕的体型在那些想欺负他的孩子面前也起到了保护自己安全的作用。他可以骑着棍子在北京城闲逛,无意中感知着这个时代悄无声息的变化。

在一次出行中,他依旧骑着棍子闲逛,看到了马路上长大后的马小军和朋友们坐在一辆汽车中向他招手,他似乎不再认识他们了,当马小军他们冲他喊"古伦木"时,他只是觉得格外熟悉,但还是对着他们的招手和呐喊回了一句当下流行的"傻逼",便看着汽车开向远处,自己依旧像往常一样闲逛在北京城中。